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

99年3月25日行政會議初訂通過

99年4月14日勤益科大教字第0991000135號函訂頒

104年7月9日勤益科大教字第1041000280號函修頒

106年11月8日勤益科大教字第1061000462號函修頒

110年1月5日勤益科大教字第1101000015號函修頒

110年11月15日勤益科大教字第1101000331號函修頒

111年5月12日勤益科大教字第1111000124號函修頒

- 一、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配合執行政府部門計畫，提升教學品質，加強學生實務知識，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專任(案)教師具有本校協同教學計畫，得就所開授之專業實務課程邀請業界具豐富實務經驗之人士協同教學。
- 三、業界專家之資格審定，比照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辦理，並提送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始得協同授課。
- 四、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之課程以各教學單位特色及產業發展需求所開設之專業實務課程為主。其他如屬基礎課程、共同課程、通識課程、理論課程、導論、概論或演講性質課程，原則上不得申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 五、每門課程申請協同教學時數以全學期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為上限，一門課程不限由一位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教學模式採「雙師制度」教學，以專任(案)教師授課為主，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為輔；專任(案)教師仍應全學期主持課程，其鐘點費依原課程時數按月核給。
- 六、業界專家聘任期限以一學期一聘為原則，聘期內以協同教授兩門課程為限。
- 七、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其課程執行原則、業界專家遴聘程序、鐘點費率等，依補助計畫規定辦理。
- 八、業界專家進行協同教學授課，應與授課教師共同規劃課程，並得指導學生、編撰教材或作成相關實務性之教材（具），授課教師須於當學期結束前，繳交課程成果報告書至教務處備查。
-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
- 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